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6—021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韩力先生同时担任安赛乐米塔尔津西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董事，韩力先生之父韩敬远先生担任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董事长，且公司董事朱贵营先生担任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财务总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向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销售产品、商品等，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销售产品、商品等，交易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36,5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27 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现因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关联方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销售产品、商品等，并预计 2026 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主体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现预计金额	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已发生额	2025 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神通	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	向关联人销售阀门、机器设备等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0	不超过 1,000	0	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情况

安赛乐米塔尔津西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赛乐米塔尔津西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1MAE6PK1212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东海路 500 号

法定代表人：Fernando Ribeiro Teixeira

注册资本：90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状况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4,474,977,857.47 元，净资产 3,110,364,256.95 元，202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

入 2,012,117.02 元，净利润 300,853,535.92 元。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因公司董事长韩力先生同时担任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董事，韩力先生之父韩敬远先生担任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董事长，且公司董事朱贵营先生担任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财务总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双方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经查，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现预计与安米津西新材料（常州）发生销售产品、商品等交易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在上述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生产需要，按照合同签署的流程及相关规定，签署相关协议。合同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协议约定执行。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可实现关联方之间的资源优势互补，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是公司的市场选择行为。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主要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增加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交易方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行为和情况，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

表决。

六、董事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同意公司因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2026 年度增加与安赛乐米塔尔津西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进行销售产品、商品等方面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交易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